余华发布新书《我只知道人是什么》

超越文化的观察与思考

余华

近日,著名先锋作家余华举行了新书《我只知道人是什么》的发布式。该书是作者生命经验的凝结,创作历程的分享,同时也是超越文化的洞察。谈及新书的名字,余华表示:“文学包罗万象,但最重要的是什么?就是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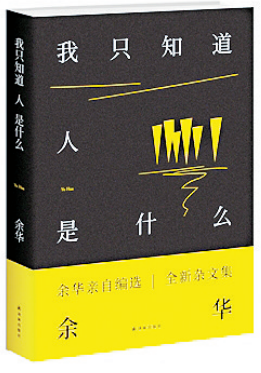

《我只知道人是什么》
余华 著
译林出版社

1 “这本书写我和文学的关系”

新书《我只知道人是什么》是继《我们生活在巨大的差距里》后时隔多年余华的又一本新作。该书谈文学、谈写作、谈作品、谈往事……在谈作品中,他详解一部文学作品的自我生长:比如余华的成名作《十八岁出门远行》自收入中学语文教材后,多年来学生对这部作品的创造性阅读令人惊喜,同一个文本在教学阅读和文学阅读间的交错兴味令他深有感触。结合语文教案、名家评论、最初创作构想与如今回看的感受,余华从作家视角阐述了语文和文学之间的联结以及如何打开两者的秘密通道。

为什么取名“我只知道人是什么”?余华分享了一段经历。2010年,他参加耶路撒冷国际文学节期间,参观了犹太人大屠杀纪念馆,其中有一处“国际义人区”,纪念援救犹太人的非犹太人。其中有一名波兰农民令余华深受触动。这个农民把一个犹太人藏在家中的地窖里,直到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这个犹太人才走出地窖。人们问这名农民为何要冒着生命危险去救一个犹太人?农民说:“我不知道犹太人是什么,我只知道人是什么。”

余华说,这体现了人性的力量。从文学的角度看,展示“什么是人”既是最困难的、也是最重要的,“文学包罗万象,但最重要的是什么?是人!我们读文学作品时可以读到社会、风景、情感等很多东西,但能否读到人?我认为艺术最核心的东西是人。”

2 “一定要趁着年轻多读书”

作为当代中国文学走出去的代表人物,随着《兄弟》《活着》《许三观卖血记》《第七天》等作品在美、英、法、意、日、韩等全球四十多个国家和地区不断出版,近年来,余华频繁受邀世界各国的演讲与活动,他从个人和中国经验出发,打开与世界文坛的交汇,《我只知道人是什么》正是他这段时间内发表的杂文结集。余华充满睿智又真诚分享了他的观察和思考,从往事到现实,从自我到时代,既漫谈生活体验,也谈及创作心得。

现在很多人不再阅读经典,只在手机上进行简单浅显的碎片式阅读。长久下去,是否会降低国民的阅读素养?余华说,这种情况确实存在,并且不只在中国,其他国家也面临这样的问题。

余华说:“我儿子告诉我,过了三十岁就很难静下心读些东西。我说,一定要趁年轻的时候多读书。”他建议年轻人多读经典,比如托尔斯泰、陀思妥耶夫斯基等作家的作品。而对于年纪更小的儿童来说,读适合他们的作品才是正确的。

谈到年轻人的写作,余华希望即使身为作者,也要花更多时间阅读不同风格的作品。多尝试不同风格的写作,不要急于定型,写多了才能形成属于自己的风格。 **据《广州日报》**

■作者介绍

余华,1960年4月3日生于浙江杭州,当代作家。中国作家协会第九届全国委员会委员,浙江海盐人。

1983年开始写作,是中国先锋派小说代表人物。著有短篇小说集《十八岁出门远行》《世事如烟》等,长篇小说《活着》《在细雨中呼喊》《许三观卖血记》《兄弟》等,其作品曾被翻译成多国语言出版,曾获法国、意大利等多国文学奖。

新书推荐

《漫长的分离》

[美]凯蒂·北村 著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被欧美文坛盛赞为“女版海明威”的日裔美籍女作家凯蒂·北村(Katie Kitamura)2017年年度悬疑佳作《漫长的分离》,一经出版,反响空前:狂售16国版权;入选《纽约时报》《卫报》等8家知名媒体“年度最佳小说”;《The Millions》评价,“《漫长的分离》读起来像2017年版的《消失的爱人》”!

《漫长的分离》探讨的是“爱与失去,亲密与背叛”的主题,讲述了一个婚姻濒临破裂的女人,远赴希腊,寻找失踪丈夫的故事。《漫长的分离》对背叛和另一半有着不可知性发人深省的思考,这部详细探讨背叛的小说令书中的人物和读者惶恐。 **晚综**

《面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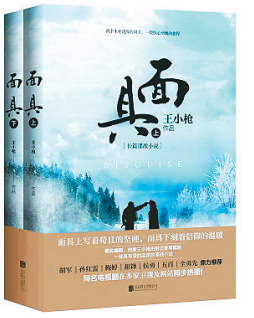

王小枪 著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日前,著名编剧、作家王小枪的新作长篇谍战小说《面具》上市。1948年腊月初一,潜伏在哈尔滨市公安局的国民党特务李春秋被突然唤醒,上级要求他即刻制造炸弹,协助配合绝密的“黑虎计划”。潜伏了十年的李春秋已经快遗忘了自己的使命,拥有幸福平凡生活的他不愿抛妻弃子,开始想尽办法逃脱保密局的控制,内外交困的李春秋压力重重。

在谍战小说的外衣下,作者还加入很多人的中年危机:人生中有很多每次经历都会有不同感受的体验,比如平静和焦虑、欢乐与忧伤。很多事都来不及去咂摸、去期待或者躲藏……也许这里面就有你我的影子。 **晚综**

读书札记

珍惜当下 好好活着

——读余华小说《活着》有感

□孙亚洁

余华在本书的自序中说:“人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我觉得这就是他想要通过这本书主人公福贵的人生经历,告诉读者,告诉世界的。

福贵出生在一个封建的地主家庭,是家里的独子,整天花天酒地,出入青楼,混迹于烟尘滚滚的赌桌。没过多久,他就将祖传下来的一百多亩地,连同祖屋,都输在了赌桌上。

在初尝了人世的艰辛以后,他开始渐渐意识到活着不易,不得不向赢光了他家产的龙二租了五亩地,开始了从土地里刨食的生涯。紧接着,福贵因为去城里为生病的母亲请郎中,被路过的国民党部队抓了壮丁。

两年后,当福贵从战争的死人堆里爬出来,又重新踏上故乡的土地时,他的母亲已经去世一年多,女儿凤霞也在一次高烧后,成了聋哑儿童。

命运总是捉摸不定,充满了离奇曲折的变数。福贵刚回来,就赶上了土改。福贵家分到了五亩地,而那个用不良手段攫取了他家产的龙二,被作为地主恶霸给枪毙了。龙二行刑前经过福贵的面前,哭着鼻子对福贵喊道:“福贵,我是替你去死啊。”

这世间的事,是对?是错?是福?是祸?又有谁能够说得清呢。如果福贵不是当年输光了自己的家产,也许被枪毙的就是他了。他从战场上捡了一条命回来,到了家龙二又成了他的替死鬼。“这回可要好好活着了。”福贵跟自己说。

然而,生活从来都不会按照个人的意愿出牌。他的妻子病了,得了一种无法医治的软骨病,最后只能瘫痪在床。紧接着,他的儿子因为一场献血事故,死在了医院里。出嫁的女儿凤霞也在难产中死于医院。重病在床的妻子,终于无力承受一双儿女相继离世而撒手人寰。随后,他的女婿也在一场搬运事故中丧生。他的小外孙,女儿凤霞用命换来的孩子,也在七岁那年,因为吃多了他煮的豆子撑死了。

经历了贫寒富贵、悲欢离合,已进入垂暮之年的福贵,面对貌似惨淡的生活,依然有着一副热心肠,没有丝毫抱怨。他和老牛相依为命,和过去鲜活的回忆朝夕相伴,怡然自得地生活在那片古老的土地上。

这部小说穿越了五十年的历史。作品透过福贵坎坷曲折的人生经历,让我们看到了被封建制度奴役下最底层的劳苦人民的艰苦生活,也让我们深刻领会到了活着的真正内涵。

福贵看似不幸,但他的内心却是幸福的。他娶了对他自己来说世界上最好的妻子,也生养了两个对他来说世界上最好的孩子,还有他的女婿和外孙,还有曾经与他们生活过的点点滴滴……虽然这一切都已经成为过眼云烟,但这世间的万事万物,又有哪一个能够亘古长存呢。一切的事物,都不过是经过尘世罢了。

每个人的一生,其实都是幸福与苦难的相互交错,或者相互重叠的过程。有的人看似幸福的比重多一些,那么,他在常人的眼里就是幸福的。有的人看似苦难的比重多一些,那么,他在常人的眼里就是不幸的。其实不然。“生活是属于每个人自己的感受,不属于任何别人的看法。”

这个世界上,从来都不会缺少苦难,也不会缺少像福贵那样与苦难比肩,且歌且行的行者。愿每一个有幸经过尘世的生灵,都能够珍惜当下的生活,好好活着。